

【B】

【同意公开】

对政协长春市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 191 号提案的答复

胡春慧委员：

您在政协长春市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提高小学生素质的建议》已收悉，我局此高度重视，组织相关部门认真研究办理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战略高度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、教育部等十三部门联合下发《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》，教育部《关于加强家庭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》《全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》《家长家庭教育基本行为规范》等文件精神，积极探索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，扎实有序推进中小学家庭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助力提高小学生综合素质，取得积极成效。

一、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

（一）推动建立市区校三级家庭教育指导中心

努力构建学校主导、家庭尽责、社会支持，定位清晰、机制健全、联动紧密、科学高效的全方位育人格局，推进市、区、校三级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网络建设。2021年6月，起草了《长春市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体制机制建设实施方案》，进一步健全市、区、校三级家校社协同育人工作网络，提高家校社共育质量，推进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。目前，全市17个县（市）区已全部建立了家庭教育指导中心。

（二）实施家庭教育“百千万”建设工程

1. 建设百所达标家长学校。制订出台了《长春市家长学校管理办法》、《长春市教育局关于贯彻落实〈家庭教育促进法〉进一步加强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家长学校建设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，对家长学校建设、运行、管理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，加强对家长学校建设工作的指导。截至目前，我市城区95%以上的中小学校、中职学校都建立了家长学校，农村中小学校家长学校建校率达到了85%。在提高家长学校覆盖率的同时，各家长学校每学期至少组织2次家庭教育指导和2次家庭教育实践活动，幼儿园家长学校每学期至少组织2次家庭教育指导和2次亲子实践活动，中等职业学校每学期至少组织1次规范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活动。通过学校开放日，社会实践、读书活动、研学旅行等多种形式，让家长参与到教育教学活动中，了解学校教育理念、发展举措，引导家长注重家庭、注重家教、注重家风。

2. 培训千名一线教师。依托市、县（市）区、校三级家庭教育讲师团，围绕家长学校管理、家庭教育课题研究、家庭教育知识普及等内容，对中小学校（含中职学校）、幼儿园等相关管理人员、教师、班主任等开展问诊式培训。五年来，累计完成培训 6000 余人。问诊式培训不仅解决了教师实际工作中的诸多困惑，引领教师走出家庭教育工作的误区，也激发了他们开展家庭教育工作的热情，大大提升了一线教师的职业素养。

3. 培训万名学生家长。充分利用家长学校、媒体网络平台，针对家长的不同需求，开展多维度培训。如针对家庭教育中的学生养成教育、青春期教育、亲子关系等共性问题开展多层次的专题培训；针对单亲家庭、困难家庭等特殊问题开展点对点的跟踪培训等。五年来，仅开展各类专题培训就达 500 余场，受益家长达 100 多万人次。扎实有效的培训工作不仅提高了家长的家教能力，也拉近了学校与家长的距离，促进了家校共育良好局面的形成。

（三）推动构建协同育人良好格局

1. 打造家庭教育指导骨干力量。以德育干部、班主任、思政课教师、心理健康教师为主体，优秀家长与社区家庭教育工作者共同参与的家长学校工作团队，依托市、县（市）区、校（幼儿园）三级培训体系，加强校长、教师、班主任的岗前培训、岗中培训和继续教育培训，掌握新时代党的教

育方针政策，探索适合不同学段学生身心发展规律的教育理念和方法，及时发现家庭教育潜在问题，提高家庭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2. 丰富共育载体，深化育人效果。各学校以重大纪念日、民族传统节日、学校重大活动等为契机，通过开展丰富多彩、生动活泼的文艺、体育、读书活动，增进亲子沟通和交流，营造良好家校关系和共同育人氛围。市教育局与市委宣传部、市妇联每年开展“把爱带回家 家风润万家”短视频征集活动、“寻找最美家庭”活动、“优秀家庭教育案例评选”活动，丰富育人活动载体，深化家校共育。

3. 整合社会资源，完善共育体系。充分发挥社会教育作用，深入挖掘自然资源、红色资源、文化资源、体育资源、科技资源、国防资源和企事业单位资源的育人功能，协调各社会活动场所，组织学生参与公益活动、志愿服务、勤工俭学等社会实践活动，形成学校教育、家庭教育、社会教育紧密结合、协调一致、优势互补、和谐共育的局面。

二、加强公共资源网络指导服务平台建设

（一）开发建设“长春家校社共育”微信公众平台

“长春家校社共育”公众服务平台，以德智体美劳等诸育为主要内容，以家庭、学校、社会为教育阵地，以宣传有关方针政策、教育思想理念、培训技能方法、提供咨询服务为重点，为家校社协同育人提供便捷的、个性化的指导服务。

平台包括“新闻动态”“政策前沿”“师资课程”“经验常识”四大模块10个栏目，平台每周更新一次，上传原创微课，为教师、家长、学生提供网上家教知识课程，截止到目前，“长春家校社共育”公众服务平台共录制微课100节，原创家庭教育案例45个，家教经验28个，家教常识81篇，充分满足家长学习需求，实现家庭教育专家与家长互动、交流，提升家长教子方法。

（二）建设“长春市青少年心灵港湾”网络心理服务平台

为满足青少年学生心理成长需求，45名具有国家心理咨询师资格的优秀心理教师，通过平台线上心理疏导、电话心理疏导、QQ线上心理疏导以及电子邮件心理疏导四种方式，为学生和家长提供专业的线上心理支持与服务，帮助家长学习心理健康知识，学会疏导孩子不良情绪，及时发现心理问题并进行干预。

（三）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开展家庭教育心理健康志愿服务

通过平台，开展线上系列主题宣讲活动。2022年结合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学习宣传，长春市妇联、长春市教育局于5月份联合下发了《关于收看“关爱青少年健康成长 助力家校社协同育人”线上主题系列宣讲活动的通知》，宣讲活动于5月15日正式启动，邀请吉林大学教师王幼英博士和长

长春市家庭教育讲师团专家讲师孙景祥老师，通过“吉林省工会普惠职工云课堂”线上直播课、“长春家校社共育”公众平台、“长春女性”公众平台三大媒介，为全市中小学生家长做专题讲座。5月15日吉林大学教师王幼英博士的《培养“宝藏娃”的金钥匙》专题讲座，直播当天观看人次达到72.29万。5月20日长春市家庭教育讲师团专家讲师孙景祥老师的第二场《送法进万家，家教伴成长》专题讲座，直播当天观看人次达到96.75万。2023年家庭教育宣传月期间，通过长春全民学习网向全市中小学生及家长进行了普法宣教活动，收看人数近2万人；同时与吉林教育广播联合开展了家庭教育访谈节目，架起了空中宣传教育平台，收听人次达10万余人次。平台为广大师生和家长提供了家庭教育体质资源，优化了家庭教育舆论环境，更广范围地传播了家庭教育科学知识，更大规模地构建了家庭教育培训体系，有力推动了家庭教育逐渐走向专业化、规范化、现代化，为持续发挥家、校、社协同育人的积极作用注入了活力。

三、扎实推进青少年学生心理健康教育

（一）健全心理健康教育体系

根据《家庭教育促进法》的规定，落实市委市政府《关于开展关爱未成年学生安全健康成长“护蕾行动”的实施意见》要求，根据教育部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（2012年修订）》、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

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市教育局切实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完善适合中小學生发展的心理健康教育体系，坚持“育德”和“育心”相结合，促进学生身心同健和全面素质发展，着力提升心理健康教育质量和服务水平。

（二）普及推广心理健康知识

充分发挥心理健康课堂教育主阵地作用开足上好心理健康课，疫情期间更是监督指导上好线上心理课，将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学校整体教学计划，每周不少于 0.5 学时；将心理健康教育与各学科相融合，线上推出语文、音乐、美术三节讲座，点击率达到 200 余万次；将心理健康教育与德育工作相融合，营造丰富多彩的校园心理文化氛围，如以“艺”抗疫活动等，引导学生在各类文化艺术活动体验中关爱自我、了解自我，关注自身心理成长。

（三）强化学生心理健康普查

市教育局非常重视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从 2008 年起，先后开展了心理健康教育示范校评选，召开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经验交流会，总结编印工作经验汇编，开展学生心理健康调查、建档和心理测评等工作，每年按照工作计划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师培训，并将心理健康教育培训内容纳入到班主任培训之中。今年，将运用符合中国学生特点的心理测评量表，面向小学高年级、初中、高中每学年开展一次心理健康测评工作，有针对性地开展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。

非常感谢您提出的宝贵建议，我们将充分学习吸收借鉴您提出的意见建议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深入开展，继续强化对家庭教育的指导，加大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力度，凝聚家校社协同育人合力，全面提升广大中小学生的综合素质，为学生幸福快乐成长助力赋能。

长春市教育局

2023 年 5 月 23 日

承办人姓名及电话：裴莹 13174465558